

##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刘海云先生函告，获悉刘海云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刘海云	控股股东	155.00	3.45%	0.97%	2020.12.09	2021.11.10	深圳市中小微企业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

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海云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 <sup>2</sup>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刘海云	4,501.5568 <sup>1</sup>	28.20	2,246.00	49.89	14.07	2,246.00	100	2,250.2867	99.77

注 1：截至 2021 年 11 月 10 日，刘海云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4,501.5568 万股。其中，刘海云直接持有公司 4,496.2868 万股，通过深圳市建艺人投资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及深圳市建艺仕投资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 5.27 万股；

注 2：上表中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和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。

### **三、其他说明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海云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刘海云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、增加担保物、提前还款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，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12日